科学研究院关于组织推荐2021年度中华

医学科技奖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项目推荐工作已经开始，现将《中华医学会关于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的通知》（附件1）转发给你们，请根据通知要求组织推荐优秀成果进行奖项申报，现将有关奖励推荐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工作要求

中华医学科技奖设医学科学技术奖、卫生管理奖、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青年科技奖。

1.推荐项目（候选人）应符合《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及《中华医学科技奖青年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的规定，按《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手册》（附件）执行。

2.为落实《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相关精神，鼓励推荐与国家重大战略需要(含传染病防控、诊疗等方面)和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相关的成果，鼓励推荐自然科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相关的成果，不得推荐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反伦理道德或有科研不端行为的成果。

3.请各推荐单位或推荐科学家对所推荐的材料按《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手册》进行公示、审查和统一报送。中华医学会对收到推荐材料的形式审查结果将作为下一年度为各推荐单位分配推荐指标的参考。

4.有违反《中华医学科技奖评审行为准则》行为记录并给予取消相关资格处理的个人，或有被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并共享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被禁止参与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活动的个人，不得作为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候选人或推荐项目完成人。

5.推荐项目要求整体完成或应用两年以上，即2019年1月1日前完成项目。医学科普作品应是2011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期间出版发行的作品。

6.2019、2020年连续两年推荐但未获奖的项目，本年度不能再次推荐。

7.2019、2020年中华医学科技奖的获奖项目前三位完成人不得作为2021年推荐项目完成人。

8.每人每年度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

9.推荐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证明材料）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和中华医学科技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

10.推荐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及有关完成单位、完成人员、科研诚信、科研伦理等的争议或纠纷。

11.推荐项目的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相应论文、论著通讯作者的署名单位应包含国内单位，相应的专利应由国内团队发明或设计。

12.青年科技奖推荐项目要求前三位完成人年龄均不超过45周岁，即1976年1月1日以后出生。要求主要证明材料的知识产权归前三位完成人及其完成单位所有，论文的通讯作者应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专利的发明人应包含前三完成人之一。青年科技奖获奖项目主要证明材料日后不能再次用于申报青年科技奖，5年内不能再次用于申报中华医学科技奖其他奖种。

13.为落实《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相关精神，鼓励推荐与国家重大战略需要和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相关的成果，鼓励推荐自然科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相关的成果，不得推荐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反伦理道德或有科研不端行为的成果。

14.《中华医学科技奖管理办法》及《中华医学科技奖青年科技奖奖励办法（试行）》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推荐材料填写要求

推荐材料是中华医学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务必仔细阅读《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手册》各项内容，严格按照要求在推荐系统中如实、完整、准确填写推荐书内容及上传附件材料。

纸版推荐书具体要求：（1）纸版推荐书与推荐系统填报内容完全一致，主件从“推荐系统”导出，需带有水印；（2）书面材料一律采用A4纸，单双面使用均可；（3）推荐书采用左侧胶装，不另加封面，不用塑料环，不用夹子等。

三、推荐材料的公示要求

1.公示范围

推荐项目将在学校及项目所有完成人所在单位或候选人国内主要合作单位进行公示。

2.公示内容、格式及时长

推荐项目公示情况说明及公示格式及内容要求详见附后规范性文件模板。

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过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推荐，公示期要求7天及以上。

四、纸版推荐材料的报送要求

1.应提交的纸版推荐材料包括：（1）推荐书2本；（2）医学科学技术普及奖推荐项目需附2套科普作品。

2.评审专家回避申请

对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随纸版推荐书材料一起提交1份纸版《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项目回避专家申请表》。申请表应详细说明申请回避的理由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或推荐专家签名。原则上只限评审专家与被评审项目、项目完成人或完成单位有利害关系等的情况，学术观点不同、同行竞争等不得作为申请专家回避的理由。每个推荐项目提出的回避专家不得超过2人。

五、推荐工作程序

由于推荐上报名额有限，请每个单位推荐1-2项符合条件的项目报科学研究院，经学校遴选后择优上报。

1.2021年3月10日前, 请各单位推荐1-2项报奖成果，并将推荐书电子版报送科学研究院联系人邮箱。

2.2021年3月25日前，如拟报奖项目数超过了学校上报名额限制，由科学研究院组织遴选，确定报奖项目。

3.2021年4月8日前，各单位向学校提交报奖项目的公示内容，报奖项目在学校及所有项目完成单位完成公示。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过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推荐，公示期要求7天及以上。公示结束后，项目完成单位完成向学校提交纸板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5月5日前，报奖项目完成网上申报。

5.2021年6月1日前，报奖项目向科学研究院提交纸件申报材料一式2份。

为方便工作，中华医学会建立了中华医学科技奖2021年推荐申报微信群。经遴选确定推荐中华医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项目的1位联系人及第一完成单位的1位科管人员入微信群。入群方式：请加学校科管人员微信（姓名：王晓松，电话（微信号）：13660006338），由学校科管人员拉入群，入群后第一完成单位科管人员和项目组人员请将昵称分别修改为 “自己姓名-科管-完成单位名称”和“自己姓名-第一完成人姓名-完成单位名称”。

六、联系人

联系人：王晓松

联系电话：020-84115865

Email：kjcjcka@mail.sysu.edu.cn

附件：1.中华医学会关于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

工作的通知

2.2021年中华医学科技奖推荐工作手册

科学研究院

2021年2月8日